

常州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通知）

常肺炎防控指〔2020〕63号

关于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辖市、区和常州经开区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今年3月初以来，我市持续列为新冠肺炎疫情低风险地区。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分区分级精准防控各项部署，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做好全市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通知如下：

一、维持精干指挥体系。各地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要完善节假日值班、值守制度，除预防控制组、社会及社区防控组、交通防控组、涉外防控组等实行相对集中办公外，其他工作组可在各牵头单位办公，并保持通信联络畅通。各地面向公众的疫情防控电话需调整的，要重新向社会公布，并报市指挥部备案。

二、加大健康教育宣传。利用传统媒体、新媒体、公益性广告位（电子屏、宣传栏、橱窗）等宣传媒介，在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工具、企事业单位、社区（村）等场景以通俗易懂的语言普

及新冠肺炎防控知识，树立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养成“一米线”、勤洗手、戴口罩、少聚餐、公筷制等良好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公众科学佩戴口罩，尤其在人员密集的封闭场所、与他人小于1米距离接触时佩戴口罩。倡导公众坚持锻炼、科学健身，提高自身免疫力。

三、加强核酸检测工作。提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能力，县级综合医院和疾控机构在2020年6月底前要全部具备检测能力。扩大检测范围，对密切接触者、境外入境人员、发热门诊患者、新住院患者及陪护人员、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口岸检疫和边防检查人员、监所工作人员、社会福利养老机构工作人员等重点人群“应检尽检”，其他人群“愿检尽检”。

四、做好医疗机构防控。加强院内感染防控，推广分时段预约诊疗，严格落实医疗机构分区管理要求，及时排查风险并采取处置措施，严格探视和陪护管理，避免交叉感染。加快标准化发热门诊建设，严格预检分诊和发热门诊工作流程，强化防控措施。落实医务人员防护措施，加强对医务人员的健康管理和监测。

五、落实“四早”防控措施。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单位安装红外测温设备，提高体温检测的灵敏度和通行效率。加强预检分诊，开展不明原因肺炎、发热肺炎、流感样病例监测，发现3例以上同类型病例的，要及时报区级疫情防控指挥部，发现10例以上的要报市指挥部。发现新冠肺炎疑似病例后，立即按规定进行隔离和报告，并及时转入定点医院隔离治疗。对确需流调的对象要

充分发挥大数据优势，尽快彻底查明可能的感染源，做好对密切接触者判定和追踪管控。

六、强化交通卫生检疫。加强“两站一场一码头”的卫生检疫，对往来人员进行体温检测、苏康码查验、行程轨迹核验。对检测出发热等症状人员，按规定就地留观并转交当地卫生健康部门处理；对疫情重点地区来常人员继续实行“专用通道+集中转运+核酸、抗体检测”管理模式；对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人员继续实行“场站排查+分散转运+集中隔离”管理模式。

七、做好涉外疫情防控。扎紧扎牢水路疫情防线，做好常州港国际船舶引航、外籍船员登陆、中国籍国际船员换班、国际航行船舶登轮作业等重点管控，开展严防疫情水路输入专项整治行动。按照我国与有关国家签署的“快捷通道”协议，为重点外贸企业、重大外资项目必要的外籍人员来常提供办理签证、申请临时包机等帮助，做好常州机场临时入境航班的检疫查验、人员转运、医疗救治、集中隔离观察和健康管理等工作。根据国家统一部署，做好我市海外人员安抚及驻外机构（企业）防疫和抗疫国际合作等工作。

八、做好重点场所防控。在做好体温检测、“苏康码”查验、定期通风消毒等防控措施的基础上，全面放开商场、超市、宾馆、餐馆等生活场所；采取预约、限流等方式，开放旅游景区、室内景点、运动场所，图书馆、博物馆、美术馆等室内场馆，以及影剧院、游艺厅等密闭式娱乐休闲场所；减少非必要的聚集性活动，

各类会议、会展、节庆等活动举办方要制定相应的疫情防控方案。

九、做好重点机构防控。做好养老机构、福利院、监所、托育机构、精神卫生医疗机构等风险防范，落实人员进出管理、人员防护、健康监测、消毒等防控措施。养老机构内设医务室、护理站等医疗服务机构的，不得超出医疗机构许可服务范围对外服务。医疗机构举办养老机构或与养老机构毗邻的，要按照医疗机构分区管理要求开展交叉感染评估，评估有风险的要采取必要的封闭管理措施。

十、做好社区防控。各地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要及时将向全国各县区疫情风险等级情况和相关防控要求传达到社区基层一线工作人员。充分运用“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方法，科学精准、依法有序开展重点人群的摸排和健康管理。实施网格化管理与服务，发挥社区志愿者作用。重点加强出租房屋和集体宿舍管理、外来人员管理等工作。

十一、做好校园防控。实行教职员工和学生健康情况“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做好健康提示、健康管理和教室通风、消毒等工作，落实入学入托晨（午）检、因病缺课/缺勤登记追踪制度。所有教职员工及外来人员进入校园需进行体温检测和“苏康码”查验。

十二、做好企业防控。做好通风、消毒、体温检测等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员工做好个人防护。充分利用“苏康码”等信息化手段，加强新招录人员和外出员工的健康管理。

十三、做好场所和物资储备。各地要至少保留 1 处可提供不少于 30 个房间的集中隔离场所，可利用政府闲置资产、机关企事业单位宿舍、建设临时场所等低成本方式进行标准化改造。建立隔离点管理服务人员后备队伍，做好相应物资储备，确保需要时可以在 12 小时内具备接收隔离人员能力。各地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要以协议形式、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以实物形式，按 10 日用量做好疫情防控物资储备。

常州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
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
(代章)

2020 年 5 月 29 日